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公會
日期: 106 8. 8.
106年度收文 字號 第0415號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王怡文
電話：06-3901125
傳真：06-2982768
電子信箱：genevawang@mail.tainan.gov.tw

71084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349號16樓之2

受文者：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3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籍字第10608110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函轉內政部有關公平交易委員會公處字第106058號處分書，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106年8月1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60056518號函辦理，隨文檢附該函影本1份。

正本：臺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南縣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地政事務所、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均含附件）

局長洪得洋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擬：網站公告
電郵周知會員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
聯絡人：蘇貴香
聯絡電話：04-22502157
傳真：04-22502372
電子信箱：gssu@land.moi.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1日
發文字號：內授中辦地字第10600565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請至本部附件下載區 http://DOCDL1.moi.gov.tw/DL/DL1/DLI100.aspx 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 識別碼：4A37ZIII

主旨：檢送公平交易委員會公處字第106058號處分書供參，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公平交易委員會106年7月27日公競字第1061460769號函副本辦理。

二、捷順建設有限公司（下稱捷順公司）及代銷公司全悅廣告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全悅公司）銷售臺北市萬華區「安家MOrE+」建案，廣告刊載「B1空間.....是社區多功能空間，也是座車第二門廳」及樣品屋夾層設計，並與安家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安家公司）故意共同使用「安家國際」為投資興建公司，就與商品相關而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事項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21條第1項規定，經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06年7月26日第1342次委員會議通過，處捷順公司新臺幣180萬元罰鍰、全悅公司新臺幣90萬元罰鍰、安家公司新臺幣60萬元罰鍰。

1060056518

三、副本抄送本部營建署，案涉建築管理相關事宜，請卓處。

正本：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0688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1段29號8樓)、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1083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508號26樓)、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0049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20號7樓)

副本：本部營建署、地政司【不動產交易科】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08-02 10:01:38

裝

訂

線